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融资租赁业务担保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6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议案》，为促进公司横机业务的发展，解决信誉良好且需融资支持的客户付款问题，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与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即对部分信誉良好的客户（以下简称“买方”）采用“卖方担保买方融资”或“融资租赁担保回购”的方式销售产品，以买方、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回购的条件下，银行或融资租赁公司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买方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向买方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融资租赁业务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客户民权县华祥针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祥针织”）、安徽益安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安服饰”）向公司购买电脑针织横机设备，并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申请办理买方信贷业务，浙商银行为华祥针织、益安服饰两个客户提供借款830,200元，公司

对上述业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上述担保属于经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内。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民权县华祥针织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12-06

注册地：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人和镇崔堂村08号

法定代表人：赵普志

注册资本：6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销售；绣花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服饰研发；服装辅料制造；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担保金额：481,200元

担保期限：2年

反担保措施：第三方作为华祥针织的反担保人，愿意用其全部资产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华祥针织总资产1,170,800元，负债570,800元，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益安服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08-04

注册地：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夏桥镇三村路右侧600米

法定代表人：徐雨

注册资本：5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面料纺织加工；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面料印染加工；纺纱加工；棉花加工；汽车装饰用品制造；绣花加工；服装制造；服饰制造；劳动保护用品生产；服装辅料制造；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鞋制造；箱包制造；皮革鞣制加工；皮革制品制造；毛皮鞣制加工；毛皮制品加工；羽毛（绒）及制品制造；草及相关制品制造；藤制品制造；棕制品制造；洗烫服务；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服装、服饰检验、整理

服务；服装服饰出租；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服饰研发；会议及展览服务；羽毛（绒）及制品销售；缝制机械销售；缝纫修补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颜料销售；藤制品销售；海绵制品销售；美发饰品销售；包装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担保金额：349,000元

担保期限：2年

反担保措施：第三方作为益安服饰的反担保人，愿意用其全部资产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截至2024年7月31日（未经审计），益安服饰总资产25,497,971.18元，负债16,941,224.84元，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客户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实际发生的买方信贷担保业务是在前期公司与浙商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基础上开展办理的，公司与浙商银行在前述协议上落实相关担保手续。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披露日，公司为买方信贷担保、融资租赁业务担保的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

2、截至披露日，公司实际提供担保总余额为20,401.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90%。其中：公司对买方信贷业务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11,723.05万元，对融资租赁业务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4,878.23万元，合计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16,601.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6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3,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1.29%。

3、截至披露日，被担保客户东莞市文乐服装有限公司及海阳锦源企业发展

有限公司还款出现逾期，公司履行担保责任，代为偿还剩余融资本息及相关费用合计 4,073,888.54 元。目前公司资金流动性良好，上述担保责任对公司资金流动性影响较小。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约定向东莞市文乐服装有限公司和海阳锦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担保人进行追偿，及时回笼资金，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披露日，除东莞市文乐服装有限公司及海阳锦源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 五、备查文件

1、相关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